## 监护人保证书

监护人情	<b>青况:</b>
国兼	音:
姓名	Z:
	Ŀ:
	舌:
与	学生的关系
我愿做	
学学习期间的监护人并保证履行下列各项责任:	
→,	该生在校学习期间,我在京常住并保持与学校的联系。
_,	如该生为住宿生,我负责在其离开学校时向学校提供书面证明并
	保证其在校外的安全,该生学习期间若有个别时间不在校住宿
	(节假日、病假等),必与我住在一起;如该生为走读生,我与
	其一起居住,负责安排其生活并保证其在校外的安全。
三、	监督该生不做来华学习目的以外的活动并保证遵守中国的法律。
四、	督促该生努力学习并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五、	督促该生按时缴纳各项费用,该生不能支付有关费用时,负责代
	其支付。
六、	当该生有严重损害他人利益及损害公物行为时,负责承担相应的
	民事责任和经济赔偿。
七、	该生因病、事需要请假时,负责向学校提供书面证明(病假一天
	以内需有监护人书面证明,一天以上需有医院证明,事假要事先

请,并有监护人书面证明。)。

负责该生在华期间发生意外事故时的费用和处理工作,按学校要

八、

求为该生办理在华期间的意外伤害和医疗保险(学生在校出现意 外伤害,学校不予赔偿)。

- 出席学校召开的监护人会议;该生在校出现问题时,在学校规定 九、 的时间期限内到校配合学校予以处理。
- 十、 保证该生无以下不良行为:
  - 1) 旷课、夜不归宿; 2) 携带管制刀具;
- - 3) 打架斗殴、辱骂他人; 4) 强行索要他人财物;
  - 5)偷窃、故意损坏他人物品或公物:
  - 6) 观看、收听或传播色情、淫秽的音像制品、读物等;
  - 7)参与赌博或变相赌博: 8)吸烟、喝酒;

    - 9) 进入法律、法规规定未成人不适宜进入的营业性娱乐场所。

如该生因发生上述行为而被学校开除或劝退,负责协助学校做好学生 离校工作。

学生更换监护人时,学校收到新监护人的公证书之后原监护人的监护职责方 能终止。

监护人签字:

签字日期: